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1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上午10:30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的开展。

(2) 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

(3) 2020 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影响当期损益，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因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指标未满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限制性股票共计 3,884,400 股，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总股份的 30%，占公司总股本 1.1673%，回购价格为 4.94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能够加强投资风险管理和控制，有效保障资产安全。本次拟投资的资金仅限自有闲置资金，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该事项的审议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并提交上述事项至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开展商品期权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